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聯絡人：吳芷恩
聯絡電話：02-87712879
電子郵件：kbwu07@cpami.gov.tw
傳真：02-87712709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9日
發文字號：營署建管字第10712342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登入本會網站
✓ 電子郵寄各會員



主旨：有關本部107年4月20日函頒之「住宅防火對策2.0」住宅
防火策略推動事項，請宣傳予各公會會員知悉，並請查照
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7年4月20日內授消字第10708221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本部函頒之「住宅防火對策2.0」住宅防火策略推動
事項「(二) 建構不易起火及易於避難之居住環境」，建
請貴會推廣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使用耐燃材料，並推
廣居家正確使用合格裝修耐燃建材、防焰物品及製品，以
維護民眾居住安全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
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
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土
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本署建築管理組 